

## 承攬商工作場所作業安全承諾書

因承攬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之工作，為避免發生職業災害，立書人(即承攬商)願遵守下列事項：

- 一、立書人承諾接受本公司之告知與要求，充分了解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令及其作業規範。
- 二、立書人執行本公司「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規章」所規範之事項。本附件未規範者，仍須遵守職業安全衛生法及環保相關法令規範，如有違反，願負相關法律及賠償責任。
- 三、立書人承諾確保工作場所作業之安全及環境清潔。如因施工或其他事故造成人員傷害或物品損壞，願負法律及損害賠償責任。
- 四、保證維持工作場所之完整，未經業主同意，絕不自工作場所帶走任何設備、物料、工具等，則除應按市價二倍賠償外，並自負一切民、刑事責任。若損及互動國際商譽，互動國際得依情節輕重，處以新台幣30萬至100萬範圍內之懲罰性違約金。若互動國際因此遭受業主罰款或要求賠償，由立書人負擔前述罰款或賠償。以上所述各項罰款或賠償，互動國際得自應付工程款中直接扣除之。就本款所述，立書人與其僱傭之員工負連帶賠償責任。
- 五、立書人承諾以自行施工為主；如承攬工程之一部份工程交付其他廠商再承攬時，亦將本承諾書規範事項明確告知及要求再承攬人遵守並留存書面資料紀錄備查。再承攬人應與立書人負相同的義務與責任，包括連帶賠償責任。

此 致

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立 書 人： (公司全銜)

公司負責人： (請簽章)

統 一 編 號：

地 址：

日 期：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